

2023年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 曹文轩 草房子读后感(通用13篇)

决议是一种具有决断力和执行力的决策形式，要求相关人员切实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制定决议要做到理性冷静，不被个人情感和偏见所干扰。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几篇精彩的决议文，希望能为您提供一些参考和灵感。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一

最近有幸拜读了著名作家曹文轩的《草房子》，这本书讲述的是60年代初充满童真的乐土——油麻地小学的故事。《草房子》，它是童年男子汉的故事。为给我们刻画了一群有情有义的小男子汉。

杜小康，本是一个富裕人家的孩子，整天骑着自行车到处耍威风，但是，当家境衰败时，年幼的他用稚嫩的肩膀挑起家中的重担，放下心爱的课本，毅然地跟父亲去放鸭。

.....

瞧！这群孩子可爱吧！想更多了解他们吗？那就请静下心来和我一起走进《草房子》吧！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二

《草房子》讲的是男孩桑桑对难忘的小学六年生活的回忆，看完草房子，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对你有很大的帮助。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曹文轩草房子读后感4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

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小男孩。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

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

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三

在寒假里，我读了老师向我们推荐的《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的主要人物是桑桑。讲了他小时后的各种有趣的事情。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救过一次人，还从水上捞起了一个南瓜。第一次是因为乔乔贪玩，忘了上课，在河边玩，掉进了水里，秦大奶奶跳进水里救她；第二次是因为学校种的南瓜掉进了水里，秦大奶奶为了不浪费，跳进了水里，最后牺牲了，全校师生为她送行。

秦大奶奶舍己为人的精神很值得我们学习，虽然我还有一点没看完，但这本书的确很吸引我，你们也来看吧！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四

这个寒假，我读了许多书，其中，《草房子》给我的印象是最为深刻的。

这本书写了男孩桑桑作为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度过的刻骨铭心的小学六年生活。

《草房子》的故事离我们并不遥远，我们身边也许就会有类似于这样的故事和生活方式吧？

文弱聪慧的纸月、小小年纪便挑起帮助家人的沉重担子的细马、在困苦中奋斗的杜小康、执着的让人心寒的秦大奶奶、忧郁的温幼菊、对感情专一的将一轮、可爱乖巧的柳柳和可爱善良而心里又有着奇妙想法的桑桑……作者对他们的描写，总是让读者觉得有一种好像书里的人物就在眼前的奇妙感觉。

我很喜欢《草房子》里的小主人公桑桑，因为在他的身上，能看到现在的小孩子身上看不到的单纯、善良、可爱和顽皮、以及有爱心。

在桑桑升初中之前，他病了，病得很重，桑乔不相信这个残酷的事实：不久后桑桑将会离他远去。于是，他们四处奔波，去了好多大医院，讨遍了偏方，几乎问遍了所有人，却毫无办法。

当我看到这里时，我的心一次次的揪紧，一次次的为他紧张、难过，可他没有放弃！

终于，在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绝望，一次又一次的空欢喜后，桑桑的病终于好啦！我真是打心眼里高兴!!!同时，我还很佩服桑桑的毅力！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五

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第一章后，我既同情他又佩服他，因为陆鹤他是个秃子，别人给他起外号叫“秃鹤”，总是嘲笑他、冷落他，但他自己却不泄气，经过自己的努力，终于让别人刮目相看。以下是本站小编精心为你整理的曹文轩草房子第一章读后感，希望能帮助你解决问题！

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第一章后，我既同情他又佩服他，因为陆鹤他是个秃子，别人给他起外号叫“秃鹤”，总是嘲笑他、冷落他，但他自己却不泄气，经过自己的努力，终于让别人刮目相看。

桑桑是校长的儿子，他是个活泼、可爱、善良又调皮的孩子。他觉得自己住得好，也要让鸽子住得好，所以用自家的碗橱给鸽子做房子，结果被妈妈打了。可过了几天，他又用自己的蚊帐做成渔网打了鱼给家里人吃，结果自己被蚊子叮了，他却很开心。

在学校，同学们总爱去摸秃鹤的头，开始时他很快乐，可到后来，别人总是嘲笑他、疏远他、轻视他，为此他很不开心，不想上学了。这时桑桑却让人把秃鹤的帽子放到旗杆上作弄他。为了报复，在汇操比赛时，秃鹤故意捣乱，让学校丢了荣誉。这以后就更没人理他了，没人愿意和他分在一组。文艺汇演时，为了集体的荣誉，大家和秃鹤共同出演《屠桥》，演出非常成功，为学校找回了面子。大家又和好如初了。

秃鹤因为被人嘲笑而报复，可最终他认识了错误，而且不泄气，让人敬佩，我要向他学习，知错能改，不管遇到什么事，都不泄气，反而要更努力。

当读到这篇文章的最后一点时，随着文章的起伏，我也流下了泪水，是的，我被秃鹤感动了，但是我却连自己也不明白，这份感动?从何而来!

泪水呵，流到了我心里，经历了这么多坎坷，少年秃鹤战胜自己，赢得了别人对他的认可，埋怨是不会战胜任何人，跟自己比，战胜自己，以德服人!

这几天我们师生共读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这本书，我已经把第一章读完了。里面的故事生动有趣，讲的是桑桑在油麻地小学难忘的小学生活。有时我被故事里好玩，逗人的内容

笑得开怀不已，有时也会为他们打抱不平。

在一片金色的草房子里，有一个油麻地小学，这个学校的校长桑乔有一个聪明淘气的儿子桑桑。有一次他竟然把自家的锅砸了卖钱，用卖的钱来买鸽子，他还把自己家的碗柜改成了鸽子的家挂在墙上。还有一次当桑桑看到别人在河里一网就捉到了许许多多的大鱼大虾，他非常的羡慕打鱼的人，可是桑桑家没有渔网，于是他把妈妈的蚊帐撕了下来做成了一张鱼网来网鱼，捕捞到很多鱼……但是这事让妈妈知道了、调皮的他除了挨打，就是妈妈惩罚他，把桑桑的蚊帐拿了下来，结果桑桑晚上睡觉时被蚊子咬了一身的红包。

我还认识了桑桑的同班同学陆鹤，因为他是一个秃头，大家都叫他“秃鹤”，经常受到同学们的嘲笑和玩弄，在一次广播体操中，他用了特殊的方法报复了学校，使他们的学校没能得到第一名，大家都不搭理他了。然而在一次的演出比赛中，有一个秃头连长选不来演员担任，他一心想做一个好演员，经过他的认真艰苦的排练，最后为学校争得了第一，大家都喜欢他了，陆鹤激动得哭了。

读完《草房子》第一章后，我有许许多多的感受。桑桑是一个很调皮，聪明淘气的男孩，但是桑桑把锅砸了换钱买鸽子和把妈妈的蚊帐做鱼网，这样破坏家里的东西是不对的，所以我们可不能向桑桑一样的调皮的过了头。陆鹤天生就是一个秃头，心里就很难过很自卑了。他的同学不但没有同情陆鹤，还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做“秃鹤”而且经常作弄他。使陆鹤更加的难过，同学们这样做太不应该了。经历了一些事情后最后大家不嘲笑陆鹤了，知错就改、和睦相处的在一起学习。

在生活中，有很多人的生下来身体上就有缺陷，我们不能嘲笑他们，应该给予他更多的体谅、关心和帮助，因为我们生活在同一个温馨的大家庭里面，要想对亲人一样互相帮助、互相关心。我们只有常常帮助别人，我们才能快乐、开心地

度过每一天！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六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书叫《草房子》。

这本书主要讲了，麻油地的一位小学生桑桑，从一年级到六年级遇到的一些精彩动人的故事。他在一年级认识了一个很有个性的小秃子——陆鹤。桑桑因把陆鹤的帽子挂在旗杆上，被他爸爸——校长桑乔和他的妈妈揪了耳朵去给陆鹤道歉。

他还认识了一个学习、书法都很好的名叫纸月的小女孩。纸月从板仓调到油麻地来上学。桑桑帮纸月赶走了欺负她的坏同学。

白雀是桑桑最喜欢的姐姐。可白雀爸爸不允许她和男老师蒋一轮在一起，并把她关了起来。

秦大奶奶是大家都喜欢的奶奶。她救了一位落水的小女孩。在救人的过程中，秦大奶奶沉到水底了，不过，秦大奶奶也被人救了上来。后来，秦大奶奶仅仅是为了校园里的一个掉到水里的南瓜而被淹死。

大红门是桑桑去的地方之一。在大红门那里，桑桑又认识了从富有到穷困的杜小康。杜小康有一年四季的衣服，而别的同学只有一件单衣和厚衣。他从小就一条皮带和一辆崭新的自行车。那时候，没有人用过自行车，包括油麻地所有的人。

桑桑还认识了从江南来的细马。因为同学和老师都听不懂他说的江南话，所以细马也变得不喜欢上学了，于是他就去牧羊了。

桑桑考上了中学，便向大家来告别。鸽子们似乎知道了主人

将丢下它们永远离去，并在空中组成了一个巨大的白色“花环”。

看完了《草房子》，桑桑的童年生活使我久久不能忘怀。我们的童年生活也很美好，我们应该珍惜现在的生活。同时，我们也要学习桑桑他们的优点，要听话，多为他人着想。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七

《草房子》这本书讲的是主人公桑桑在油麻地小学读书时的经历。这本书语言优美、情节生动感人。

《草房子》是以一个人物为一个章节的，里面有秃顶的陆鹤，调皮、聪明的桑桑，文静、懂事的纸月，不幸而又坚强的杜小康等许多个性鲜明的人物。

我最喜欢桑桑。桑桑是油麻地小学校长的儿子，虽然他有点调皮，但我觉得他善于动脑动手。他把家里的蚊帐改成渔网还捕到了一些鱼；他还把家里的碗柜做成了一个温暖舒适的鸽子窝。尽管受到了父母的责备，但我觉得这样的经历很有意思；桑桑很有正义感，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他毫不犹豫的冲上去保护纸月。

陆鹤是桑桑的同学，因为他是一个秃顶，所以同学们经常笑话他、捉弄他。在嘲笑中他变得很内向，但他不记仇，还在文艺汇演上为学校争得了荣誉，正是这一次出色的表现才证实了他的价值。

纸月是一个文静、懂事的小女孩。纸月只和她的奶奶生活在一起。转到油麻地小学后不久老师和同学们就都喜欢上了她。那是因为纸月的学习成绩非常好，字写得也很好看，在上学前就把古诗三百首背会了，还认识了很多字。

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书中人物个性鲜明，故事都

很感人。我想你看了这本书也一定会喜欢的。

[]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八

读了曹文轩写的《草房子》以后，坚强、正义的桑桑给了我深刻的印象。

这本书描写了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一至六年级的小学生活。这六年里，他有许多伙伴：内向的纸月、自卑的秃鹤、悠闲的细马、富有的杜小康等，他们之间发生了不少动人而有趣的故事。

桑桑是个坚强的孩子，有一次他的脖子肿了一大块，而且疼得厉害。去了好多医院治疗，也没好转，但桑桑和父亲没放弃，坚持去看医生。疼得头发被汗水浸湿，脸也脱色了，也不哭闹，只是默默地忍着。在他的坚持下，最终也碰到了一位老中医，治好了他的病。

桑桑还是很有正义感的孩子，他教训了欺负纸月的坏学生。纸月虽然成绩好，但很弱小，面对欺负纸月的那些学生，桑桑不但不逃避，反而与他们对抗，虽然他内心还是有点怕他们的。

可是那些同学再凶、再狠、再恶毒，桑桑也不退缩，即使鼻子被其中一个学生打出了血，他也只是擦了擦鼻子，仍然不屈服，最后把刘一水撞进了河里，保护了纸月。

桑桑的形象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中。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九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引人入胜的书，它是由作家曹文轩写的

《草房子》。

《草房子》主要写了一个小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小学六年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觉得十分的震撼人心。

故事中最震撼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她的房子龟缩在油麻地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桑桑的父亲硬要把她赶出学校，却花费了十几年还是没把她赶出去。在当地人眼中，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然而，她所做的一件事却改变了别人对她的想法：就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自己却差点失去性命。自此，油麻地的人对她的态度改善了不少，对她的厌恶变成了温柔，连之前想要将她赶出学校的校长和老师们的也不再想驱逐她了，她也开始为学校服务了起来。但是最后，她竟然为了学习的一个南瓜，不慎落水而失去了生命。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就是杜小康了。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但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而每天不得不在家干活，和父亲放鸭子，但希望一次又一次地破灭，但她却表现得十分坚强，挑起了家里的重担，又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他这种奋力拼搏的精神是我们最值得学习的。

《草房子》这本书是我值得永远珍藏的书！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十

还有我们的小主人公桑桑，相信大家对他并不陌生吧！他的身上集中了一种矛盾的性格特征，他有天真的深刻，幼稚的成熟，善良的诡计以及纯朴的聪明。

我当时并不觉得有什么，后来一天天长大才明白，我是一个很幸运的人，我真的好怀念，小时候的生活！桑桑以及《草房

子》里的一切人物，我都会记在心里，永远不忘。

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这些都出自于曹伯伯的纯美小说《草房子》。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的眼中，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动离开校园、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最后，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感动之余，我不禁想：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是爱！是油麻地人的淳朴，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关爱、纯朴、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

面对。

《草房子》魔力般吸引着我，荡漾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闪耀在每个主人公身上的人性美，使我不禁赞叹这极致的美。

《草房子》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十一

《草房子》这本书是著名作家曹文轩的作品，《草房子》讲的是少年桑桑在各种不同经历中，变成一个成熟的小男孩的故事。第一个故事是讲陆鹤的，陆鹤是个男孩，但因为他是秃子，所以油麻地小学的同学都爱捉弄他，他为了捍卫自己的尊严，使油麻地小学出了大丑。随后他开始讨好大家，可大家对他不理不睬。最后，油麻地小学要演舞台剧，陆鹤做了伪军连长。在舞台上，他用了自己超凡的演技，成功了。我的感想是，陆鹤虽然是个秃子，可他用自己的行动捍卫了属于自己的宝贵的尊严，是个令我们值得敬佩的少年。

第二章是说白雀的，白雀桑桑的老师蒋一轮相爱，可他的爸爸白山不肯，要她嫁给谷苇，在与谷苇见过几次面后，再不愿与谷苇交往。可这时，蒋一轮老师结婚了，白雀很伤心，离开了油麻地。

红门一章是讲杜小康的，杜小康是一户富足人家的儿子。可是，家道中落，他无法上学，桑桑便成了他的好朋友。杜小康的父亲决定养鸭子，放鸭子的过程中，杜小康懂得了许多，桑桑也学了许多。《草房子》还有很多章节，都使我深有体会。少年桑桑，在各个故事中，懂得了尊严的可贵。杜小康他们被毁掉希望时，桑桑依然与他是好朋友，这是友情的可贵。希望你们也一起来享受，这可贵品质的熏陶吧！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十二

暑假里，我看了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这本书。书里主要描写了生活在麻油地的人们发生的许多喜怒哀乐的事，令人回味无穷。

书中让我感触最深，人物性格描写最分明的是这一章：杜小康家是麻油地里最富有的一家，杜小康本人的学习成绩也很好，还很乐于助人。可是，一次意外让杜小康家连贷款都还不了了，而杜小康的爸爸一心想要再富有起来，就准备带杜小康一起去养鸭。临走前，杜小康答应回来时给桑桑带一篮鸭蛋，便走了。在那里，杜小康受尽了千辛万苦，可就在事成的前一天，意外发生了，他们家的鸭子把人家养的鱼苗全吃了，只好把鸭子全赔给了人家。回家后，杜小康把唯一的五只鸭蛋送给了桑桑。

我喜欢这一章的原因是：它能充分体现出了杜小康的性格。我认为杜小康是一个坚强的人，因为他在遇到挫折时，并没有失望，而是一步步艰难前行。辍学后，他勇敢的在校门口摆起了地摊，也不自卑，在我看来，做最棒的自己就可以了，不要去管别人说什么。我还认为杜小康是一个诚实守信的人，他养的鸭子虽然全赔光了，可他并没有忘记对桑桑的诚诺，把自己唯一的战利品——五个鸭蛋给了桑桑，可见他的诚信！

读了这本书我领悟到了很多的做人道理。我要告诉大家，在挫折前，不能放弃、不能自卑，要鼓起勇气面对现实。还有，不论在什么时候都不能忘了：诚信和守信是最大的财富！

曹文轩作品草房子读后感篇十三

读完这本书好长时间心中总有一种欲说还休的感觉，每每回想起里面情节，总感觉思绪太多，却一时说不出。那就权当理理吧。

1. 第一个关注的点在桑桑和纸月的那种懵懂的友谊。纸月几天来都是上学迟到，桑桑就想知道为什么的这种心情以及桑桑打斗小无赖的那个桥段虽说显得比较俗气，但是在作者的笔下却跃然纸上。而且不光如此，记得小时候我家邻居的外甥女(已经不记得叫什么了)每个暑假都会到他家住上一个暑假，因此经常在一起玩耍，一起久了之后也似乎有了作者笔下的这种懵懵懂懂的情谊，暑假于我而言更是一种苦苦的期盼。

3. 再来说说桑乔。对桑乔来说，桑桑经历的生死更应该是他经历的生死，所有的恐惧、无力、绝望、甚至已经心死麻木，再到之后的绝处逢生，他重生了一次。看到他丢掉“尊严”拿起猎枪陪桑桑渡过最快乐的“最后一段时光”那里，桑桑的每一声笑都刺痛着心。

5. 每个人在这个世界上都会有很多苦难，有些苦难可以选择、然而更多地是选择不了的，记住那句话，别怕。细马、秦大奶奶、白雀，每个故事都是那么富有人情，美。

童年的小说强烈推荐《城南旧事》《呼兰河传》《草房子》